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预算公开表

一、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财政、税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法规、制度和方针政策；组织拟定财政、财务、会计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规章、办法，并监督实施。受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委托，统一领导和管理辖区党务、行政和社会事务工作，促进片区和谐发展；
2. 拟订片区发展规划，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的建议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3. 统筹整合辖区行政资源、社会资源和公共服务资源，综合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为辖区居民提供民生保障、城市管理等服务；
4. 对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无下属预算单位，按两站四中心下设五个科室，分别为党建办公室、综合协调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社会事务（统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防疫专员办公室（公共卫生指导服务中心）。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编制数 92 人，实有人数 164 人，其中：在职 163 人，增加 12 人；退休 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20.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5.7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631.73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4.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8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7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84.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3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6.3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54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726.66	支 出 总 计	2,726.66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										6.39	
201	01		人大事务	0.20										0.20	
201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20										0.2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6.19										6.19	
201	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6.19										6.1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1.00	4.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1.00	4.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1.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73	2,630.73	2,630.73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374.60	2,374.60	2,374.6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74.60	2,374.60	2,374.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13	256.13	256.1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13	256.13	256.13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54	84.54					84.54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54	84.54					84.54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4.54	84.54					84.54					
			合 计	2,726.66	2,720.27	2,631.73	4.00			84.54				6.39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6.39		6.39
201	01		0.20		0.20
201	01	02	0.20		0.20
201	11		6.19		6.19
201	11	99	6.19		6.19
207			5.00		5.00
207	01		5.00		5.00
207	01	99	5.00		5.00
208			2,630.73	2,630.73	
208	02		2,374.60	2,374.60	
208	02	08	2,374.60	2,374.60	
208	05		256.13	256.13	
208	05	05	256.13	256.13	
223			84.54		84.54
223	01		84.54		84.54
223	01	05	84.54		84.54
			2,726.66	2,630.73	95.9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720.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635.7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4.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73	2,630.7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54			84.54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720.27	支 出 总 计	2,720.27	2,635.73		84.5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73	2,630.73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374.60	2,374.60	
208	02	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374.60	2,374.6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13	256.1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13	256.13	
			合 计	2,635.73	2,630.73	5.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525. 44	2, 525. 44	
301	01	基本工资	575. 92	575. 92	
301	02	津贴补贴	569. 74	569. 74	
301	03	奖金	582. 28	582. 28	
301	07	绩效工资	127. 09	127. 0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6. 13	256. 1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 48	158. 4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 02	32. 0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 03	10. 0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13. 75	213. 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 35		104. 35
302	01	办公费	13. 56		13. 56
302	05	水费	7. 31		7. 31
302	06	电费	9. 66		9. 66
302	07	邮电费	4. 43		4. 43
302	08	取暖费	6. 16		6. 16
302	11	差旅费	10. 33		10. 33
302	13	维修（护）费	0. 49		0. 49
302	16	培训费	8. 64		8. 64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 77		0. 77
302	28	工会经费	11. 52		11. 52
302	29	福利费	26. 49		26. 4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31		4. 31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68		0. 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94	0. 94	
303	02	退休费	0. 94	0. 94	
		合 计	2, 630. 73	2, 526. 38	104. 35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00		5.0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5.00		5.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支出（三保）	1.00		1.0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乌财科教[2023]144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4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00		4.00								
			合计		5.00		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54			84.54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84.54			84.54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4.54			84.54
			合 计	84.54			84.54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31	4.31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31	4.31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31	4.31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6.39	6.39			6.39				
乌财行[2023]8号关于拨付基层监督向基层延伸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	6.19	6.19			6.19				
乌财行[2022]208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度自治区基层人大补助经费的通知	0.20	0.20			0.20				
合 计	6.39	6.39			6.39				

第三部分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726.6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635.7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4.54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6.39 万元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7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54 万元等。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收入预算 2726.6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631.73 万元，占 96.52%，比上年预算减少 800.92 万元，下降 23.33%，主要原因是减少便民服务站运行费和社区工作经费等费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4万元,占0.15%,比上年预算增加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加文化经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84.54万元,占3.10%,比上年预算增加84.5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该项目,主要是退管人员工资及管理费;

财政拨款结转6.39万元,占0.23%,比上年预算减少5.61万元,下降46.75%,主要原因是当年支出进度加快,结余资金减少;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支出预算2726.6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630.73万元,占96.48%,比上年预算增加386.07万元,增长17.20%,主要原因是新增纳编人员,人员补助及办公费增加。

项目支出95.93万元,占3.52%,比上年预算减少1092.06万元,下降91.93%,主要原因是社区工作经费,转聘人员工资及管理费等项目经费减少。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20.2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5.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84.5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活动及免费场馆开放工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7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补助，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及日常办公经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包括：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84.54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退管专干工资及管理费。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635.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30.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86.07 万元，增长 17.20%。主要原因是：是新增人员，人员补助及办公费增加。

项目支出 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70.99 万元，下降 99.57%。主要原因是：今年只有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这一项目经费，其他项目资金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5 万元，占 0.1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30.73 万元，占 99.8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 万元，增长 400%，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安排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 2374.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54.6 万元，增长 356.6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补助奖金及社会保障缴费，办公费等支出在此科目新增做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56.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1.33 万元，增长 19.2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机关养老保险增加。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630.7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2526.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75.92 万元、津贴补贴 569.74 万元、奖金 582.28 万元、绩效工资 127.0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6.1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4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0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213.75 万元、退休费 0.94 万元。

公用经费 104.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3.56 万元、水费 7.31 万元、电费 9.66 万元、邮电费 4.43 万元、取暖费 6.16 万元、差旅费 10.33 万元、维修（护）费 0.49 万元、培训费 8.64 万元、专用材料费 0.77 万元、工会经费 11.52 万元、福利费 26.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万元等。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支出（三保）

设立的政策依据：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支出（三保）1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三馆一站”文化活动经费 1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2. 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3]144 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科教[2023]144 号关于提前下

达中央 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
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4 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资金分配情况：2024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
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至 12 月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4.5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84.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退管专干工资及管理费。其中：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项）支出 84.54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84.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用于新增退管专干工资及管理费。

十、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3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3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比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

十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6.3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39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乌财行[2023]8 号关于拨付基层监督向基层延伸建设补助经费 6.19 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及社区纪检监察工作支出。

2. 乌财行[2022]20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度自治区基层人大补助经费 0.2 万元，主要用于：人大宣传工作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4.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63 万元，下降 10.80%。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额度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政府采购预算 13.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31 万元。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6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6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5502.06 平方米，价值 877.53 万元。
2. 车辆 18 辆，价值 193.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价值 21.0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价值 20.36 万元；其他车辆 16 辆，价值 152.0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35.94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46.53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

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2726.66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89.54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部门（单位）联系人	马建国		联系电话：	15999455569	
年度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受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委托，统一领导和管理地党务、行政和社会事务工作，促进片区和谐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片区发展规划；聚集服务群众，提出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的建议和措施；统筹整合辖区行政、社会、公共服务资源，综合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为辖区居民提供民生保障、城市管理等综合服务；对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2024 年加快经济建设，力争全年经济同比增长；一是强化思想作风建设；二是强化社会治理水平，12345 平台件结案率达 100%，调解劳资纠纷成功率 100%，实现“纠纷从哪里来，调解回哪里去”的目标；三是强化民生优先导向，巩固社会保障，安置转移就业人员、新增就业创业人员、带动就业人员；四是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按照职责范围内开展日常工作，节约开支。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84.54		
		本级资金	2642.12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合计：		2726.6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12345 热线事件办结率	≥100 %	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受理信访案件	=10 件	工作计划	20
		开展全民免费体检人数	≥800 人	工作计划	15
		解决就业人数	≥10 人	工作计划	20
	质量指标	低保困难人群保障率	=100%	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项目名称		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 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马建国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	其中：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提高辖区居民文化生活，我片区开放文化站 1 个，为确保活动正常开展，拨付补助经费 5 万元，用于组织辖区开展活动，通过项目的实施，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丰富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美术馆，文化站免费开放活动人数	≥70 人/场	计划标准	65 人/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	≥3 场	计划标准	2 场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公共文化设施适用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馆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经费额度	≤0.41 万元/月	计划标准	1.59 万元/月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	有效	自定义	有效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98.5%	10	满意度赋分	正式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项目名称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4.54	其中：财政拨款	84.5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我辖区内纳入社会化管理人员 2778 人，为更好为退休人员提供更好服务，保障社会化管理长期有效开展，预算资金 84.54 万元，用于工作人员工资社保及日常工作经费，通过项目实施，推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纳入社会化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纳入社会化管理人数	≥2778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时效指标	下达资金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管人员经费补助	≤42.54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退管运行经费补助	≤42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使用的比例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正式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正式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高新区（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委会

2024 年 2 月 1 日